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5-055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四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三届四十次董事会于2025年7月14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7月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董事、监事、高管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缺额1人。会议由董事长陈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董事会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关于向一级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嘉泽分布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现金增资33,300万元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向一级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嘉泽分布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现金增资33,300万元用于项目建设、补充流动资金,增资完成后黑龙江嘉泽分布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4,3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关于向一级全资子公司宁夏嘉盈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向其子公司宁夏博瑞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2亿元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向一级全资子公司宁夏嘉盈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向其子公司宁夏博瑞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2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增资完成后宁夏嘉盈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2,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关于向一级子公司上海嘉益资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现金增资4,945万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积极探索及布局绿色甲醇、绿色乙醇、绿色航空煤油等业务领域,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4,945万元向一级控股子公司上海嘉益资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益资源”)进行增资,上海嘉益资源另一股东金元紫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紫泰”)拟以自有资金155万元向上海嘉益资源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嘉益资源注册资本为5,500万元,本公司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比例由70%上升至95%,金元紫泰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的比例由30%下降至5%。鉴于金元紫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之一致行动人,该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关于向一级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6,8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黑龙江省嘉泽分布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4,3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关于二级全资子公司宁夏嘉盈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向其子公司宁夏博瑞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2亿元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同意二级全资子公司宁夏嘉盈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宁夏博瑞新能源有限公司现金增资2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增资完成后宁夏嘉盈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2,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关于向一级子公司上海嘉益资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现金增资4,945万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积极探索及布局绿色甲醇、绿色乙醇、绿色航空煤油等业务领域,公司监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4,945万元向一级控股子公司上海嘉益资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益资源”)进行增资,上海嘉益资源另一股东金元紫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紫泰”)拟以自有资金155万元向上海嘉益资源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嘉益资源注册资本为5,500万元,本公司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比例由70%上升至95%,金元紫泰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的比例由30%下降至5%。鉴于金元紫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之一致行动人,该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监事会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七)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6,8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八)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6,8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九)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监事会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十)关于向一级子公司上海嘉益资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现金增资4,945万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积极探索及布局绿色甲醇、绿色乙醇、绿色航空煤油等业务领域,公司监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4,945万元向一级控股子公司上海嘉益资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益资源”)进行增资,上海嘉益资源另一股东金元紫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紫泰”)拟以自有资金155万元向上海嘉益资源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嘉益资源注册资本为5,500万元,本公司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比例由70%上升至95%,金元紫泰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的比例由30%下降至5%。鉴于金元紫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之一致行动人,该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十一)关于向一级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现金增资2亿元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同意向一级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增资2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增资完成后宁夏嘉盈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2,000万元,本公司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比例由70%上升至95%,金元紫泰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的比例由30%下降至5%。鉴于金元紫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之一致行动人,该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十二)关于向一级全资子公司上海嘉益资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现金增资4,945万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积极探索及布局绿色甲醇、绿色乙醇、绿色航空煤油等业务领域,公司监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4,945万元向一级控股子公司上海嘉益资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益资源”)进行增资,上海嘉益资源另一股东金元紫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紫泰”)拟以自有资金155万元向上海嘉益资源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嘉益资源注册资本为5,500万元,本公司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比例由70%上升至95%,金元紫泰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的比例由30%下降至5%。鉴于金元紫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之一致行动人,该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十三)关于向一级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现金增资6,800万元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同意向一级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增资6,8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十四)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监事会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十五)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6,8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十六)关于向一级全资子公司上海嘉益资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现金增资4,945万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积极探索及布局绿色甲醇、绿色乙醇、绿色航空煤油等业务领域,公司监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4,945万元向一级控股子公司上海嘉益资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益资源”)进行增资,上海嘉益资源另一股东金元紫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紫泰”)拟以自有资金155万元向上海嘉益资源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嘉益资源注册资本为5,500万元,本公司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比例由70%上升至95%,金元紫泰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的比例由30%下降至5%。鉴于金元紫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之一致行动人,该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十七)关于向一级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现金增资6,800万元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同意向一级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增资6,8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十八)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监事会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十九)关于向一级全资子公司上海嘉益资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现金增资4,945万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积极探索及布局绿色甲醇、绿色乙醇、绿色航空煤油等业务领域,公司监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4,945万元向一级控股子公司上海嘉益资源绿色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益资源”)进行增资,上海嘉益资源另一股东金元紫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紫泰”)拟以自有资金155万元向上海嘉益资源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嘉益资源注册资本为5,500万元,本公司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比例由70%上升至95%,金元紫泰持有上海嘉益资源股份的比例由30%下降至5%。鉴于金元紫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之一致行动人,该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监事会审议通过。

(二十)关于向一级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现金增资6,800万元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同意向一级全资子公司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增资6,80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